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家属 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监事李秉强妻子于2009年7月17日以个人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000761）流通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购入数量 (股)	买入价格区 间(元)	日前持有数 量(股)
李秉强(妻)	监事	200	9.16	200

李秉强在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期间从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妻子魏若宏在此之前未持有公司股票。

上述购入的股票将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进行锁定。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日